

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完成法人变更并换领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2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江南春(JIANG NANCHUN)先生为公司总裁兼首席执行官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总裁为公司法定代表人，故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变更为江南春(JIANG NANCHUN)先生。（详见2019-019《公司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》）

近日，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了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：

名称：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6185128337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台港澳与境内合资、上市）

住所：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凤凰三路8号2号楼2130室

法定代表人：江南春

注册资本：壹佰肆拾陆亿柒仟柒佰捌拾捌万零贰佰捌拾元（人民币）

成立日期：1997年08月26日

营业期限：1997年08月26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，网址：<http://cri.gz.gov.cn/>。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外商投资企业，经营范围以审批机关核定的为准；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所属行业发生变化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，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。

特此公告。

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17日